

贝克知识丛书

SPANISCHE GESCHICHTE

Vom 15. Jahrhundert bis zur Gegenwart

西班牙史

从十五世纪至今

Walther L. Bernecker

[德] 瓦尔特·L. 伯尔奈克 著

陈曦 译

• 贝克知识丛书 •

SPANISCHE GESCHICHTE
Vom 15. Jahrhundert bis zur Gegenwart

西班牙史

从十五世纪至今

Walther L. Bernecker
[德] 瓦尔特·L. 伯尔奈克 著
陈曦 译



上海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班牙史：从 15 世纪至今 / (德) 瓦尔特·L. 伯尔奈克著；陈曦译。—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19.1
(贝克知识丛书)

ISBN 978-7-5535-1372-0

I. ①西 … II. ①瓦 … ②陈 … III. ①西班牙—历史
IV. ① K5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82370 号

出版人：姜逸青
策划人：贺鹏飞
责任编辑：何智明
特约编辑：苑浩泰
装帧设计：灵动视线

书名：西班牙史：从 15 世纪至今
作者：(德) 瓦尔特·L. 伯尔奈克
译者：陈 璇
出版：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化出版社
地址：上海市绍兴路 7 号 200020
发行：上海文艺出版社发行中心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200001 www.ewen.co
印刷：北京旭丰源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开本：787 × 1092 1/32
印张：6.25
印次：2019 年 1 月第一版 2019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国际书号：ISBN 978-7-5535-1372-0 / J.297
定 价：29.80 元
告 读 者：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 010-85376178

本书概述了西班牙风云变幻的历史——从两位天主教君主治下初具雏形的帝国，到今天腓力六世国王时代的议会制君主立宪制国家。倘若读者诸君并非只因明媚温暖、物美价廉、适于度假而对西班牙感兴趣，则不妨开卷一覽。

作者不仅展现了美洲的发现、通往世界霸主之路、宗教改革时代、旧制度的危机、军事暴动、独裁、佛朗哥时代等重大历史事件，还对西班牙——尤其近两百年来——在社会、文化、经济、政治等方面的发展着墨颇多。

瓦尔特·L. 伯尔奈克 (Walther L. Bernecker)，博士、

教授，生于 1947 年，主修历史学、德语语言文学、西班牙学。近年著作包括：《1936—1939 年间西班牙的战争》（达姆施塔特，2005 年，第二版）、《中世纪迄今的西班牙历史》（与 H. 匹驰曼合著，斯图加特，2005 年，第四版）、（编著）《今日西班牙》（法兰克福，2008 年，第五版）、《20 世纪西班牙历史》（慕尼黑，2010 年）、《20 世纪欧洲历史》（与 H. 阿尔特里希特合著，马德里，2014 年）。

前 言

一部简短的“西班牙史”既要厘清普遍的发展脉络，又须聚焦该国特殊的结构特征。为突出西班牙历史的基本特点，着眼于其昨天与今天的独特之处，这本西班牙历史概览不得不舍弃许多细节方面。在编纂方式上，为便于读者把握不同阶段、不同时期西班牙历史的演进，本书主要采用时间顺序，对各个时期的论述围绕问题意识层展开，并适时对欧洲历史背景进行勾勒，因为对西班牙历史的认识需在欧洲语境中才能完成。本书共分十个章节，前五章梳理西班牙从中世纪晚期建立君主制，到面临旧制度危机的历程，时间跨度三百余年；六至十章讲述了 19、20 世纪时期西班牙的历史。就篇幅而言，现代史所占比重大于近现代史，因而前五章的撰写较为

凝练。此外，本书仅在必要时述及西班牙美洲殖民地的历史，以便于读者理解西班牙历史本身。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帝国基础之奠定（15世纪）.....	1
第二章 晋升超级大国（16世纪）.....	16
第三章 强权与没落（17世纪）.....	37
第四章 改革的时代（18世纪）.....	52
第五章 旧制度的危机时代（1788—1808）	60
第六章 军事政变的时代（1808—1875）	66
第七章 复辟与独裁（1875—1930）	82
第八章 第二共和国与西班牙内战 （1931—1939）.....	101
第九章 佛朗哥时代（1939—1975）	120

第十章 君主制与民主制（1975—2015）	135
参考文献	172
德中译名对照表	178

第一章

帝国基础之奠定（15世纪）

在中世纪，伊比利亚半岛上属西班牙的部分大多处于穆斯林统治下，北部基督教地区分裂成几个自13世纪以来就试图向外扩张的独立王国。14世纪，经济和政治上处于领先地位的卡斯蒂利亚，占领了加纳利岛，由此与葡萄牙政权分庭抗礼。

15世纪初期，伊比利亚半岛上的各个王国在可预见的时期里并未出现统一的态势。内乱削弱了卡斯蒂利亚的国力，使它把精力集中在收复失地运动（Reconquista）上，继续开展基督徒与穆斯林之间长达几个世纪的战争。阿拉贡王国关注的是如何保障他们在伊比利亚半岛以外，尤其是在意大利南部的利益。半岛北部的纳瓦拉

王国致力于确保自身的独立。几个世纪前就已开始积极活动于大西洋区域的葡萄牙，彼时已有了民族意识。地处南部的摩尔人酋长国格拉纳达，是半岛上最后一个穆斯林王国，卡斯蒂利亚与其进行了几十年的消耗战。

卡斯蒂利亚无疑是这五个国家中最重要的国家，它包括半岛北部大部分地区、中部及整个西南地区，涵盖西班牙三分之二的版图，人口有 600 万，比阿拉贡王国人口的六倍还多。人们曾长期将后来兴起的现代“西班牙”等同于卡斯蒂利亚。如果说卡斯蒂利亚已基本形成中央集权制，那阿拉贡王国则是一个由加泰罗尼亚、巴伦西亚、马略卡等地共同组成的联邦，西西里岛、那不勒斯和撒丁岛亦属阿拉贡王国。

15 世纪 60 年代以来，一场王位争夺战席卷卡斯蒂利亚，争端一方面是卡斯蒂利亚国王亨利四世去世后由谁继任的问题，另一方面是君主政体与贵族在强权政治上的关系所引发的争论。在这场纷争中，贵族派于 1468 年推选亨利四世（1454—1474 在位）同父异母的妹妹、年仅 17 岁的伊莎贝拉为王位继承人。不过，她暂时需臣服于其兄长的权威。亨利四世没有将女儿胡安娜（胡安娜·贝尔特兰尼佳）列入王位继承人。仅一年之后（1469），伊莎贝拉极其秘密地与邻国阿拉贡王

胡安二世（1458—1479 在位）之子、王位继承人费迪南完婚，此举成为后来西班牙走向统一的关键转折点。1469年初，早在两人缔结婚约前几个月，费迪南就在一份协议中承诺，今后将与伊莎贝拉共同签署所有公告，并共同商议一切重大政治问题。

其兄亨利四世一去世（1474），伊莎贝拉就继承了卡斯蒂利亚的王位。妻子的迅速行动让费迪南感到措手不及，但他不久就认可了“赛戈维亚协议”。该协议虽然赋予费迪南国王头衔，却声明卡斯蒂利亚真正的女王和国家“所有人”是伊莎贝拉。这对国王夫妇想在所有统治事务上协作统一和不可分割的思想，既体现在共同的纹章格言“一致”（*Tanto Monta*）上，也反映在他们的统治象征（箭束、链子、轭、戈尔迪之结）中。两位统治者私人关系的和睦为他们成功的政治策略作了关键的铺垫。

王位之争并未因伊莎贝拉即位而随即停息。葡萄牙国王阿方索五世承认胡安娜（胡安娜·贝尔特兰尼佳）为卡斯蒂利亚合法的王位继承人，意图向胡安娜求婚并以武力推翻伊莎贝拉与费迪南，助胡安娜登上王位，一部分卡斯蒂利亚贵族支持他的这一冒险行动。如此一来，卡斯蒂利亚的王位之争一方面围绕王朝的争端——伊

莎贝拉的继承权存有争议——另一方面则围绕贵族在国家中的地位展开。战争的结果显然有利于伊莎贝拉。1479年，王位之争平息，卡斯蒂利亚和葡萄牙在阿尔卡苏瓦什条约中彼此承诺不再改变疆界。同年，已故国王胡安二世的继承人费迪南成为阿拉贡国王。自此以后，卡斯蒂利亚和阿拉贡王国在这对夫妇的统治下结成一对君主国。另外，两国在很大程度上保有自治权。这种形式暂且称不上是民族联盟，文献中多用“婚姻联盟”这一名称。（两个王国在伊莎贝拉1504年去世后不久即分裂，待到伊莎贝拉之孙查理一世时才再度联合。）

西班牙王朝的“统一”让卡斯蒂利亚扩张的迫切需求慢下来了。所有力量仍集中在收回伊比利亚半岛上最后一个伊斯兰的权力阵地——格拉纳达。直到收复失地运动取得全面胜利（1492），西班牙这两位在外交上已然落后于葡萄牙的国王才得以将注意力重新转移到外部，尤其是当时的海外活动上。收复失地运动尽管在长达几十年的时间里限制了西班牙国王外交活动的展开，但却巩固了君主制度，并由此确立了新的国家形象。此外，收复失地的成功无论是在战略、动机还是目标上，都为西班牙随即展开的对美洲的征服创造了重要的前提。

条件。

王位之争动摇了卡斯蒂利亚的内部秩序，经济和生活严重衰退，判决与管理松懈。因此，公共秩序的重建成为此时最重要的指令，中央管理和司法系统也得以扩建。军队摆脱了教会的影响，听命于国王；卡斯蒂利亚参议会受国王委托作为中央机构处理政务，枢密院充当国王的外交顾问，两法院行使最高司法管理权。作为中央会议机构的国家枢密院成为君主国的纯粹管理工具，国家事务由法学家（*letrados*）引导。国王夫妇尤其关注司法问题，两人主持的法典搜集与编撰为法律裁决提供了基础。他们派遣王室代表（*corregidor*）负责各地区的行政工作，并赋予代表很大的决定权。此外，度量衡的系统化也于 1496 年完成。

当时，在第一、第二等级，即神职人员和贵族退出之后，等级代表会议的参加者仅余卡斯蒂利亚（17 个享有特权的）城市的代表，会议的意义已被减弱。即便如此，两位天主教国王仍极少召开等级代表会议，各等级代表共同磋商的机会少之又少。

教会事务方面也出现了集权化的措施：在对平信徒的法律判决问题上，国家的司法官员仍拥有相对于教会法庭的优先权；（西班牙的）出身于波吉亚家族的教皇

亚历山大六世（1492—1503 在位）——就是曾授予国王夫妇“天主教国王”荣誉头衔的那位教皇——承认伊莎贝拉与费迪南具有任命主教的权力，这样就为一种国家教会奠定了基础。

在经济政策上，国王夫妇大力支持当时最重要的支柱产业——羊毛贸易，羊毛在卡斯蒂利亚的贸易产品中占主导地位。15世纪下半叶，当地“漫游的”美利奴羊 (*trashumantes*) 数量可能高达 300 万只，牧羊业使上层贵族、修院和军团能够定期从他们广大的领地上获取利润。自 1273 年起，饲养者组成逐渐强大起来的羊主团，向阿拉贡王国及欧洲不同国家出口的羊毛总量增加，布尔戈斯——卡斯蒂利亚羊毛贸易的中心——以及坎波城等展会城市成为经济的中心。较之于羊毛贸易，卡斯蒂利亚的其他经济产业，如巴斯克地区的钢铁工业、坎塔布里亚的造船业、安达卢西亚的肥皂业等则处于从属地位。

与卡斯蒂利亚相反，在阿拉贡王国占主导地位的是联邦式结构。费迪南二世国王（1479—1516 在位）很少干预各“成员国”（阿拉贡、加泰罗尼亚、巴伦西亚和马略卡）的行政机构，而是以书面形式确保区域特权（尤其是加泰罗尼亚）的存续。阿拉贡王国中的各个王

国仅仅是以君合国形式暂时结为联盟，国王在其世袭领地内度过的时间并不长，他主要通过任命总督和成立“阿拉贡参议会”来治理国家，参议会成为包括西西里岛、那不勒斯和撒丁岛在内的各王国的最高行政机构。为促使城市经济复苏，费迪南二世一继位（1479），就在阿拉贡王国疆域内推行各项贸易保护的规定和改革措施。在这里萌芽的早期重商主义，后来成为卡斯蒂利亚的鲜明特征。经历几十年的萧条后，加泰罗尼亚从1484年开始重振经济，在接下来的几十年中，加泰罗尼亚的产品重新销往地中海及欧洲其他地区。但自16世纪初以来，逐渐瞄准“新世界”的卡斯蒂利亚开始征收关税，因此脱离了阿拉贡王国的地中海经济联盟。阿拉贡王国的臣民依旧不能与殖民地之间进行贸易，只有卡斯蒂利亚人享有该特权。

两位天主教国王的首要目标是对贵族进行约束，诚然，他们不可能完全收缴贵族的权力，相反，在诸多权力问题上，他们还需要表现出较强的妥协意向。不过，最终他们通过高明的政治策略赢得了大部分贵族的支持。这一过程虽奠定了君主专制制度的基础，但却伤害了一些群体的利益，首当其冲的便是教会及在等级代表会议中享有一席之地的城市。

采邑制的改革限制了贵族扩张自己的领地，着眼于对现状的维持，天主教国王实施的改革举措不仅巩固了现存的社会秩序，还加强了君主国的权力。1505年颁布的“长子继承法”，虽全然出于对贵族的考虑，但它确立了长子对大地产的遗产继承权及不动产的不可让渡性。这样一来，贵族的地产常常转化成“对遗产的收益权”，也就是不可分割、不可让与的祖业，即长子所继承的遗产。（需要注意的是，到了中世纪晚期，占总人口比例至多1.5%~1.7%的贵族和城市新贵阶层，与军队一共占有伊比利亚半岛上基督教国家里超过半数的地产。）

1476年，原为卡斯蒂利亚重要城市保护联盟的“神圣的赫尔曼达德”经历重组，成为地方警察和民兵组织，服从皇家参议会的监管，并于不久后取代了权力渐弱的等级代表会议的职能。

1492年是两位天主教国王执政期间令人瞩目的一年。从很多方面来看，它都是决定西班牙命运的一年，甚至是西班牙历史上最重要的一年：1月2日，伊莎贝拉和费迪南入主格拉纳达，为收复失地运动画上圆满句号；不到三个月，他们下令将犹太人逐出西班牙境内；又过了几个月，一位效忠于卡斯蒂利亚王室的热那亚航